

# 輔仁大學法國語文學系赴姊妹校語言中心交換生

## 家長(監護人)同意書

茲同意法文系\_\_\_\_\_年級學生\_\_\_\_\_ (學號:\_\_\_\_\_ )，申請於  
112 學年度(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\_\_\_\_\_月)至本校國外姊妹校法國  
\_\_\_\_\_ (校名)語言中心交換研習，研習期間支付輔仁大  
學全額學雜費及姊妹校語言中心學費，且保證在姊妹校修讀期間遵守雙方  
學校規定並注意自身安全，於課程結束後按時返國，無滯留當地不返國等  
情事。如有違反以上情事，本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且不殃及他人及學  
校，亦不以法律行為進行抗辯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具結保證書以茲為證。

此 致

輔 仁 大 學 法 國 語 文 學 系

家長(監護人)：

(簽名蓋章)

蓋  
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與學生(被監護人)關係：

年 月 日